

附件 4

青岛市公立医疗机构增加可另收费的一次性耗材

三、临床诊疗类		
临床各系统诊疗		
H3105	修复材料	冠、嵌体、桩核、根帽、贴面、桩冠、固定桥、特殊粘接材料、模型制备、特殊临时冠材料，托盘、咬合板、软衬、特殊材料义齿、特殊材料总义齿、特制暂基托、附着体
H3105	种植材料	牙种植系列套钻、螺丝攻、成形钻，牙种植体、复盖螺丝，牙种植基台，一般牙种植基台配套材料（保护帽、印模套、代型基台、定位柱、替代体、气化帽），计算机制作种植体导板，种植用胶原膜、钛膜、骨粉、钛钉、人工牙龈
H3105	口外材料	腭护板，口腔颌面异型刀、锯、钻，牙弓夹板、微型小夹板、链状橡皮圈，口腔腺体导管、支架、球囊、扩张器，诱导成骨材料，口腔手术材料（负压引流器、高分子可吸收缝线、人工关节、牵引成骨器械），无痛拔牙耗材
H3105	正畸材料	口腔矫治器、保持器、正位器、功能性训练器、呼吸睡眠暂停综合症矫治器各类构件，斜面导板，种植体支抗，计算机创作微螺钉导板，进口粘剂
H3105	口内材料	牙齿美容材料、特殊牙体修复材料、特殊牙周修复材料
注：按照耗材注册证规定，主要功能与目录内产品一致的，均可单独收费。H3105 可另收费的一次性材料仅限数字开头医疗服务项目使用。		